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经事后审核发现，公告中相关内容表述有误，现对内容更正如下：

一、《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中，“四、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三）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中，原公告内容为：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励寅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	11.36	31.21%	0.16%
二、核心技术人员						
1	张建军	美国	核心技术人员	3.20	8.79%	0.04%
三、其他激励对象						
重要业务及技术人员（19 人）				14.56	40.00%	0.20%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21 人）				29.12	80%	0.40%
三、预留部分				7.28	20%	0.10%
合计（21 人）				36.40	100%	0.5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

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以上激励对象中励寅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本激励计划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自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现更正为：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励寅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	11.36	31.21%	0.16%
二、核心技术人员						
1	张建军	美国	核心技术人员	3.20	8.79%	0.04%
三、其他激励对象						
重要业务及技术人员(15人)				14.56	40.00%	0.20%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17人)				29.12	80%	0.40%
三、预留部分				7.28	20%	0.10%
合计(17人)				36.40	100%	0.5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以上激励对象中励寅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本激励计划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自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更正的内容为：重要业务及技术人员(19人)更正为重要业务及技术人员(15人)，首次授予部分合计(21人)更正为首次授予部分合计(17人)，合计21人更正为合计17人。

二、《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中，“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原公告内容为：

本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为每股8元，即满足归属条件

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 8 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现更正为：

本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为每股 8.49 元，即满足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 8.49 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更正的内容为：每股 8 元更正为每股 8.49 元。

三、《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中，“十、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原公告内容为：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不包含预留部分）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假设 2022 年 1 月底授予）：

需摊销的费用	总费用	2022	2023	2024	2025
每年摊销费用 （万元）	1479.93	717.95	493.63	235.29	33.06

注：1. 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归属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或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 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现更正为：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不包含预留部分）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假设 2022 年 2 月底授予）：

需摊销的费用	总费用	2022	2023	2024	2025
每年摊销费用 （万元）	1479.93	717.95	493.63	235.29	33.06

注：1. 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归属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或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 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更正内容为：假设 2022 年 1 月底授予更正为假设 2022 年 2 月底授予。

除上述内容补充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